

昌州政发〔2022〕97号

关于印发《昌吉回族自治州“十四五”现代 服务业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县市人民政府，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昌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委会，州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现将《昌吉回族自治州“十四五”现代服务业发展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

2022年9月26日

昌吉回族自治州“十四五”现代 服务业发展规划

“十四五”时期是昌吉州加快融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新发展格局，抢抓“一带一路”建设机遇和国内消费升级机遇，积极推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时期。为促进昌吉州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加快现代服务业提质增效，实现现代服务业精准定位、资源高效整合和载体布局优化，根据国家有关发展战略和会议精神，结合自治区有关部署，制定本规划。本规划主要明确“十四五”期间昌吉州现代服务业发展的规划目标、重点方向、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是今后五年昌吉州现代服务业发展的重要导向，规划期限为 2021-2025 年。

第一章 发展基础与形势

“十三五”时期，全州贯彻落实党中央和自治区党委政府决策部署，将现代服务业作为调结构、惠民生、转方式的战略支柱产业全力打造。服务业总量持续提高、结构不断优化，为促进全州经济转型升级和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一、成就和不足

（一）主要成就

“十三五”时期，三产增加值由 2015 年的 358.05 亿元增长到 2020 年的 563.51 亿元。产业结构由 2015 年的 21.2: 40.7: 38.1

调整到 2020 年的 17.5: 41.9: 40.6，三产比重五年累计提高 2.5 个百分点，服务业对经济增长贡献长期稳定在四成以上。2020 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全州通过政策支持、商超促销、发放补贴等措施，积极推动复产复工和复商复市，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24.27 亿元，其中限额以上商业单位拉动全州限上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13.2 个百分点，为全州限上消费品市场持续回暖作出了积极贡献。批发业逆势而上，实现销售额 344.37 亿元，同比增长 3.2%，高出全疆平均水平 13.5 个百分点。

数字基建水平提升，服务动能持续释放。“十三五”期间，全州光纤改造全面完成，城市、行政村光网覆盖率分别达到 100%和 95%以上，城市、行政村光网接入能力分别达到 100 兆和 20 兆。移动基站的站址数量超 4000 个，市区、行政村和社区 4G 覆盖率达到 98%以上。截止 2020 年，围绕主要园区平台——新疆信息产业园的固定资产投资累计达到 12 亿元，已建成机柜规模超 7800 个，计算、存储、网络服务能力显著增强。同时，信息服务应用全面铺开，“互联网+政务服务”的数字政务硬件技术平台基本建成；农业信息化和 12316 服务体系初具规模；工业经济基础数据信息平台、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等相继建立；智慧旅游、智慧教育、智慧医疗等便民 APP 搭建完善，为昌吉州信息服务发展提供坚实的基础。

文化旅游品牌凸显，支柱地位持续巩固。“十三五”期间，昌吉州成功创建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示范区，同时成为全疆首批三个国家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地州之一。旅游业成为昌吉州第三产业新的增长极，“十三五”期间接待游客共计

超过 1.4 亿人次，实现旅游收入共计 1100 亿元。全州旅游产品供给呈现跨越式增长，实施文旅项目建设 223 个，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25.9 亿元；A 级旅游景区、星级酒店、星级农家乐数量由 2016 年前的 25 家、22 家和 27 家发展到“十三五”末期的 55 家、43 家和 79 家，新增旅游民宿 723 余家，床位近万张。旅游品牌建设成果显著，天山天池、江布拉克等品牌景区知名度和影响力不断提升，新增州级乡村旅游示范村 33 家，4 家入选国家级乡村旅游重点村，16 家入选自治区级乡村旅游重点村，1 个乡镇（镇）入选国家级乡村旅游重点乡（镇）。旅游产品研发力度不断加大，建成“新疆礼物昌吉标准体验店”18 家，打造旅游商品研发中心 3 家，旅游商品生产基地 5 家。乡村游、工业游、研学游、康养游、自驾游等一批旅游新业态不断涌现。

商贸物流快速增长，平台建设成效显现。“十三五”期间，全州商贸物流业增加值达到 301.8 亿元，占第三产业比重达到 54.3%，占 GDP 比重达到 22.8%。截止 2020 年，全州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业 241 家，相比 2016 年增加 18.1%。其中增长最快的批发零售企业共计 169 家，相比 2016 年增加 81.7%。外贸进出口额五年累计达 189 亿元（27 亿美元）。物流配送体系网络日趋健全，初步形成以 671 家物流企业（A 级以上物流企业 4 家）、36 家快递企业、276 家分支机构、19 家物流场站为主体的现代物流网络体系；应急保供设施建设加强，建成生活物资储备库容 26.54 万吨，冷链物流企业 44 家，冷藏保鲜库 739 座，放心粮油蔬菜店实现全覆盖。商贸物流基础设施配套不断完善，全州公路通车总里程达到 13518.8 公里，“六横十纵”公路骨架网络

基本建成，为全州商贸物流围绕产业布局、交通枢纽布局创造了有利条件；中疆物流、岐峰国际物流园等重大物流项目基本建成，新疆（昌吉）亚欧国际物流园、中疆物流园、准东产业基础物流枢纽中心、天山东部物流枢纽中心等现代物流园区和仓储基地也在积极培育建设中。

金融服务不断加强，特色金融创新发展。“十三五”期间，昌吉州金融业增加值从2016年的37.9亿元增加到2020年的85.41亿元，年平均增速为7.3%，高于GDP年平均增速1.4个百分点，金融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由2016年的3.74%增加到2020年的6.16%。年末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1676.52亿元，比年初增加160.53亿元，增长10.6%。全州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不断增强，每年平均为4000余户中小微企业提供融资约180亿元，企业通过股权融资、公司债、企业债等直接融资486.59亿元。金融服务机制不断创新，通过建立绿色金融体系，推出55项绿色金融产品，挂牌25家绿色专营机构，同时创新运用“农村土地经营权抵押+政府增信”的贷款模式，开展政策性金融机构在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政策性信贷资金支农等领域的有效探索，使得全州特色产业发展得到有力支持。

（二）主要不足

“十四五”时期是全州产业转型升级的重要阶段，面对国际国内一系列新形势新要求，全州服务业发展在规模能级、区域协调、支撑体系、特色布局等方面尚存在诸多问题和不足。

服务业整体规模体量与全州经济地位不匹配。截止2020年，昌吉州三产增加值比重为40.6%，不仅远低于首府乌鲁木齐的

72%，也低于 51.2%的全疆平均水平，未来随着城镇化水平的不断推进，还有着较大的上升空间。同时，全州货物进出口总额全年仅仅有 5.47 亿美元，仅占全疆同期进出口总额的 2.6%；五年累计规模 27 亿美元，仅与乌鲁木齐 2020 年 71.46 亿美元总量三分之一的规模相当，对外贸易的体量和增速与昌吉州在全疆的经济地位相比明显不匹配。

表 1：昌吉州与乌鲁木齐、全疆服务业相关指标对比

数据类别		昌吉州	乌鲁木齐	全疆
三产增加值（亿元）		563.51	2402.38	7071.85
三产增加值占 GDP 增加值比重（%）		40.6	72	51.2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224.27	1043.51	3062.55
按经营地	城镇消费品零售额（亿元）	190.40	1037.26	2641.89
	乡村消费品零售额（亿元）	33.87	6.25	420.66
按消费类型	商品零售额（亿元）	197.16	932.25	2660.29
	餐饮收入额（亿元）	27.11	111.26	402.26
三产投资增长率		53.5%	1.3%	18.5%
货物进出口总额（亿美元）		5.47	71.46	213.87
其中	出口	3.93	45.22	158.36
	进口	1.54	26.23	55.51

数据来源：《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0 年乌鲁木齐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昌吉回族昌吉州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重点产业内生动力不足。在文化旅游领域，乡村旅游产品多以农家乐为主，产品特色不鲜明，同质化程度高；文化旅游与工业、体育、养生等产业融合还处在起步期，多以自发探索、自主建设为主，缺乏成熟的发展标杆借鉴；旅游品牌出疆步伐缓慢，除天山、天池等部分旅游品牌资源外，还缺乏叫得响、吸引游客的知名品牌、亮点业态；旅游产业发展东强西弱、分布不均衡问题依旧突出，各县（市）景区、园区旅游服务设施也有待补强。在商贸物流领域，疫情对消费信心和整体消费需求的影响始终存在，同时城市商圈较为单一的业态也进一步制

约了整体消费服务的发展。电子商务、新零售等新兴业态发展程度较低、规模偏小，供应链服务水平不足、集聚效应有待增强。各县（市）商贸物流项目发展缺乏统一规划，同类型商贸物流项目分布不合理，导致部分项目市场需求不旺盛，服务项目同质化明显。商贸物流业态传统，缺少保税物流中心、海关监管库、冷链物流中心、棉花监管库、空港物流基地等专业性、功能性较强的功能业态。

产业融合发展水平不足。全州服务业与农业、制造业融合程度仍然较低，制造工艺管理、资源配置、运营管理等先进生产性服务的配置要素依旧不足，融合性服务的特征不够明显，两业融合主体培育有待进一步提升。在信息服务融合方面，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健康养老、教育、社区服务等领域的数字化支撑能力不足。平台经济、共享经济等新商业模式应用发展不足，新兴产业培育、高端产业集群发展不快。服务业缺乏高等院校、科研、投资、知识产权等领域的专业服务引领，创新载体数量和质量偏少偏低。在乌昌石都市圈中的产业集聚辐射程度不高，与首府乌鲁木齐的深度协作和错位发展格局尚未形成，对都市圈和城市群的服务业发展引领能力有待进一步强化。

发展要素支撑不健全。全州专业类、技术类、管理类等高级人力资源积累缓慢、人力层次结构有待升级。金融、法律、审计、会计、咨询等专业服务水平不高，高知识性、技术型服务业依旧处于空缺状态。同时，针对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新技术的相关配套措施亟需进一步跟进，创新机制、营商环境、融合业态等方面还需要进行系统优化设计。

二、背景和机遇

数字技术牵引传统服务业供给侧变革。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带动数字技术发展，引领服务经济的内容和业态发生根本变化。以人工智能、5G 通讯技术、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为代表的新一代技术不断变革创新，为推动经济社会转型发展、提升社会治理能力、塑造城市竞争新优势、实现跨越式发展提供了有效支撑，进一步加快了推动传统服务行业转型升级步伐。发展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为特征的数字融合服务，同时以数字化融合应用打造服务业跨界成长全场景，加速推动生产服务方式向数字化转型、生活消费方式向智能型转变，有助于昌吉州改造提升传统动能，创造新的增长动能，构筑产业竞争新优势，实现高质量发展。

国内消费升级加速服务业潜力进一步释放。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成为重大发展方向，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日益增长，居民消费加快迭代升级，个性化、定制化、互动式、体验式的消费新业态将具有巨大的发展潜力。近几年，依托社会稳定的良好局面，新疆独特的山川美景、风俗文化逐步得到东部地区消费者极大关注，来疆人次与日俱增。昌吉州背靠天山草原、北部沙漠等自然资源和庭州文化资源，要从服务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需要出发，培育发展服务业新领域、新业态，推动健康消费、文旅消费、体验消费、信息消费等新消费和升级消费落地，营造服务业良好的发展环境，将现代服务业打造成为带动全州税源经济、流量经济的内在动力，以及推动地区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

区域战略助推服务业转型升级。“十四五”时期，随着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提速建设，天山北坡城市群加快融合以及乌昌石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全面实施，昌吉州与周边城市区域整合联动步伐逐步加快。其中，首府乌鲁木齐发展受地域土地空间限制，其城市定位将逐步向打造“丝绸之路经济带”向西开放的国际区域型核心枢纽城市转变，商贸物流等重要服务业功能会首先向周边地区转移。这为昌吉州参与首府相关服务业功能分担，谋求错位发展、特色引领发展提供了良好机遇，也对昌吉州承接更高水平的开放型经济提出了新要求。

总而言之，“十三五”时期，全州服务业发展呈现新的发展态势，服务业内部结构正在发生深刻变化，发展动力出现重大转变，科技与服务深度融合将释放强大活力，空间格局将呈现新的态势，服务业集群与辐射效应将加速形成。在这一背景下，昌吉州现代服务业发展需要充分立足这些现实需求，谋划方向和重点，牢牢把握加快融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打造成推动全州经济社会发展的强大引擎。

第二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总体目标

“十四五”时期，昌吉州现代服务业发展要以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促进原有产业转型升级为目标，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服务需求和增进人民福祉为导向，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为突破口，积极强化创新引领作用，拓宽服务业发展领域、提高服务业发展质量、增强服务业功能支撑，全面提升综合竞

争实力，进一步推动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和第三次“一带一路”建设座谈会精神，按照自治区第十次党代会精神要求，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牢扭住新疆工作总目标。围绕构建双循环新发展格局，抢抓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天山北坡城市群、乌鲁木齐都市圈建设机遇，践行新发展理念，以提高全州生活品质、生产效率和生态质量为本目的，推进现代服务业供给侧改革和需求侧管理，强化信息服务赋能服务业转型，聚焦“1+6”服务业重点领域，推动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聚焦招大引强，强化创新驱动，优化产业布局，打造特色载体，强化品牌建设，夯实基础设施支撑，推动政策和体制机制创新。加快生产性服务业向数字化、融合化、集聚化和高端升级，加快生活性服务业向品牌化、便利化和体验化转变。打造全州强支撑、全疆有优势、全国处先进的现代服务业产业集群。推动全州现代服务业成为昌吉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城乡高水平融合、生活高品质示范的核心动力源。

二、基本原则

坚持高端发展，加快服务升级。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规划、政策引导和市场监督的作用，聚焦提升总部、金融、研发、供应链等生产性服务功能，提高检验检测服务等专业服务引领带动，推动商贸、旅游、健康、

社区服务等生活性服务的精细化、品质化水平，推动全州现代服务业向高效、高质、高端迈进。

坚持创新发展，打造特色优势。围绕消费升级和产业融合，大力推动服务业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积极推动服务业数字化、低碳化、个性化、专业化专项升级，大力推动服务业制度、机制、政策等全方位创新，通过创新赋能形成服务业持续发展动能。

坚持融合发展，实现服务赋能。坚持以数字技术与服务业的深度融合为总牵引，大力推动服务业与制造业、现代农业融合，以及服务业内部融合。围绕区域重大战略，以强化乌昌服务业深度融合为核心，积极推动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第六师的兵地服务业融合，实现互补发展，形成特色竞争优势。

坚持开放发展，集聚共享资源。推进服务业在更高层次和更宽领域与国内其他地区的开放合作，坚持“引进来”与“走出去”并重，依托资源禀赋和区域优势，形成各个县市区域统筹、分工合理、特色突出、梯度推进、竞争有序、协调发展的格局。在旅游、物流、商贸等领域深化与疆内其他城市合作，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服务要素有序自由流动、市场资源高效配置。

三、发展目标

围绕全州现代服务业“1+6”产业定位，以培育新热点、拓展新模式和发展新业态为重点，通过扩大总量、优化结构、拓展领域、提高水平，建立健全功能更加完善、活力更加持续、品质更加提升的现代服务业体系，加快推进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着力提升服务业对经济增长的重要引擎作用。

——产业规模快速增长。到 2025 年，服务业增加值达到 830 亿元以上，增速保持年均 8% 左右。服务业增加值增速超过地区生产总值增速，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持续保持 40% 以上，税收增长 6% 以上，三产就业人口占总就业人口比重达到 50% 以上，三产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不低于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成为推动全州经济转型升级的主要支撑。

——产业结构不断优化。“十四五”期间力争全州每年新增规模以上服务企业 10 家以上，同时生产性服务业和生活性服务业均衡发展，形成完善的现代服务业产业体系。信息服务的支撑比重不断加大，文化旅游、现代物流、商贸流通三大领域的流量经济作用持续释放，金融服务、专业服务、健康体育三大领域的产业特色越发显著。

——产业影响持续增强。服务业辐射范围进一步扩大，对区域经济的带动效应显著增强，中心城区的辐射能力明显增强，支撑经济社会城市发展的服务能力显著增强。全州服务业在区域战略分工体系中的地位不断提升，逐步成为具有区域影响力和较高首位度的服务经济中心城市。

表 2：昌吉州“十四五”现代服务业主要发展指标

指标类型	序号	数据类别	发展目标
总体目标	1	三产增加值	830 亿元
	2	三产增加值占 GDP 增加值比重	40%
	3	服务业税收年平均增幅	6%
	4	三产就业人口占总就业人口比重	50%
	5	年均新增规模以上服务企业	10 家
产业培育	6	数字经济增加值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40%
	7	旅游接待人数	1 亿人次
	8	旅游总收入	1000 亿元
	9	培育或引进 A 级物流企业	10 家

	10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50 亿元
	11	社会消费品零售年均增长率	6.5%
	12	全州金融业增加值	120 亿元
	13	全州金融业占 GDP 比重	8%
	14	组建新型研发服务机构	15 个
	15	技术市场服务成交金额	5000 万元
重点举措	16	每个县（市）群众体育服务品牌	3 个
	17	每年开工建设投资亿元以上服务业项目	20 个
	18	每个县（市）建成重点特色服务街区	1 个
	19	每个县（市）建成服务业类小微企业园区	1 个

第三章 聚焦七大重点，培育服务业发展新动能

聚焦全州产业高质量发展和高品质生活需求，准确把握服务业发展新形势，创新服务业发展新供给，培育现代服务业发展新体系，抢占高端服务价值链制高点，形成服务业和农业、制造业相互融合、相互支撑、相互促进的良好局面。围绕数字经济发展机遇，推动信息服务成为赋能全州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柱产业，重点布局文化旅游、现代物流、商贸流通、金融服务、专业服务、健康体育六大核心产业，形成结构优化、优质高效、竞争力强的“1+6”产业发展体系。

一、信息服务

深入推进“数字昌吉”建设，以培育服务业信息化新业态、新模式为重点任务，积极促进数字技术的推广应用，赋能服务业信息化转型，将昌吉州建成全疆重要的信息服务产业基地。到 2025 年末，“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社会数字化、数字价值化”的发展格局基本形成，数字驱动高质量发展领跑全疆，数字经济增加值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达到 40%以上。

大力发展特色软件技术服务。围绕昌吉州发展现实需求，强化信息技术对全州产业转型升级的牵引和支撑作用。以昌吉州全国农业信息化示范基地为引领，加快推进信息技术服务在农业生产中的应用。围绕特高压、煤炭采掘、金属加工、智能制造、环保装备、服装纺织等昌吉州工业发展重点领域，以特变电工高端变压器产品智能制造数字化车间为标杆，重点发展面向智能化制造、网络化协同、个性化定制的信息服务。积极培育一批智慧政务、智慧物流、智慧医疗、智慧旅游等融合性业态。加快布局数字创意、网络安全、工业互联网等领域的各类基础软件、嵌入式软件、应用软件以及覆盖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经营管理等重点领域的 APP。积极推动 IT 外包服务领域落地昌吉，有序发展众包、云外包、平台分包等新模式。多渠道引进一批国内优质综合服务商、垂直领域服务商以及高成长潜力服务商，培育一批服务全疆的本土优质企业，打造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服务全疆生产生活领域的软件品牌和标志性产品。

培育云计算大数据服务。立足昌吉生态环境和资源优势，抢抓“东数西算”国家战略工程机遇，着力将昌吉州建设成为支撑大数据、人工智能发展的国内外知名算力中心。围绕新疆信息产业园等重点平台载体，推进超大型工业大数据平台、绿色数据中心建设。积极引进培育数据清洗、脱敏、建模、分析挖掘、应用服务等类型的大数据企业，支持国内重点 IT 服务企业数据中心落地昌吉。面向国内外、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会提供应用承载、数据存储、容灾备份等算力和存储服务，发

展采集、流通、交易、开放等专业化数据服务新业态。推动大数据在服务全疆农业、制造业、医疗健康、旅游、地理信息等重点行业的应用，研发推广一批符合新疆本地需求大数据解决方案。争取到 2025 年底，引育大数据相关企业 10 家。

专栏 1: 全州信息服务重点项目

信息服务行业应用类：“昌吉通”APP 建设项目、昌吉运营指挥中心建设项目、昌吉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昌吉数据灾备中心建设项目。争取到 2025 年底，形成 1-2 个具有国内竞争力的工业互联网平台，培育 5 个行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

二、文化旅游

围绕“新疆休闲度假首选地”和“丝绸之路经济带旅游产业集聚区”的发展战略定位，深化文化旅游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优化发展布局，强化科技支撑，供需两端发力，促进文化旅游消费升级，着力推动产业融合、品质提升、要素集约、开放合作，开创“文化强州、旅游强州、体育强州”建设新局面。争取到 2025 年底，实现旅游接待人数 1 亿人次，旅游总收入突破 1000 亿元。文化旅游产业成为昌吉州战略性支柱产业，全面实现“国家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州）”等系列创建目标。

繁荣发展乡村休闲旅游。发挥“新疆乡村旅游发源地”的先天优势，以乡村旅游产业为核心牵引，大力提升乡村旅游水平及延伸产业链。积极开发休闲旅游产品，实现景区观光与休闲度假相结合，强化游客体验。大力发展“文旅+农业”项目，加快昌吉农博园、天山花海、二十里店馕文化产业园等一批农业体验旅游项目建设和玛纳斯清水河乡红坑民宿村等一批休闲农业、乡村旅游项目建设。实施乡村旅游精品工程，丰富完善乡村旅游示范单位、乡村旅游民宿、乡村旅游服务等标准体系，提升

全州乡村旅游服务水平和品质。

重点发展生态旅游。以生态观光、生态休闲、生态度假、生态康养等为核心，加快以绿色低碳为主要内容的生态旅游产品，打造集生态景观、生态休闲于一体的生态旅游。整合全州各类资源，加快核心景区建设，提档升级一批现有景区，围绕天山一号风景道（南山伴行公路）、车师古道、木玛沙漠公路等风景道建设，将沿线文化旅游资源串点成线连片。持续加强天山北麓沿线的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围绕四条重点旅游风景道，加快完善沿线旅游驿站、风景道停靠休息点、停车场、公共游憩设施、慢行绿道、旅游厕所、通信基站、加油站等相关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寻求全域旅游突破，构建全域、全业、全季、全时的旅游发展新格局。

创新发展工业旅游和体育旅游。加快落地一批既能满足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又能接待游客参观、考察、研学的“文旅+工业”项目，积极推动昌吉市特变电工、木垒国家风光电工程、新疆工业展馆、阜康中泰矿冶工业示范基地、呼图壁县西域春等一批项目创建工业旅游示范点、国家3A/4A景区。通过体育赛事牵引发展一批“文旅+体育”项目，加快天山马拉松、昌吉红河谷漂流、昌吉市赛马场、昌吉市体育中心、狼塔国家探险公园、江布拉克户外精品体育线路等项目建设。大力发展冰雪体育旅游，围绕全州丰富的冰雪旅游资源，举办天山天池冰雪风情节、玛纳斯县跳鱼岛冬捕节、木垒县青少年滑雪大赛、吉木萨尔县冰雪运动会、奇台县雪雕冰雕观赏、昌吉市冰雪旅游节等节庆活动，进一步打响“昌吉州的冬日·别样的温暖”等旅游品牌。

加快推进文旅融合服务。加快丝路文化、历史文化、民族文化、农耕文化、民俗文化、饮食文化与玉石文化等特色文化的开发、包装，深化文化旅游融合，打造成为昌吉州特色品牌。加快新疆曲子、新疆花儿、塔合麦西热甫、塔塔尔族撒班节、西王母神话等国家级非遗项目；哈萨克刺绣、奇台歌谣、昌吉州民间社火（新疆社火）、新疆蒙古族长调、康家石门子等为代表的自治区非遗文化与旅游融合发展。优化提升昌吉州创意交流中心、丝绸之路—北庭博物馆、昌吉州博物馆等场馆建设，积极推动阜康天山文创小镇、吉木萨尔北庭文创小镇等文旅融合载体建设。加快推进“天山画卷·丝路昌吉”文创产品的开发、推广力度，满足多样化消费需求，依托奇台“腰站子”、阜康海伦文创等旅游产品研发中心，研发“新疆礼物”、“昌吉礼物”、旅游文创产品。

完善旅游配套服务。加快州域各县（市）做实、做精、做强观光、休闲、度假、体验，吃、住、行、游、购、娱旅游基本六要素的城市配套旅游服务，支持城市经济转型，积极打造酒店、购物中心、文旅综合体等一系列城市配套产品。以知名品牌酒店为龙头，培育发展休闲度假酒店集群，着力开发特色主题酒店、创意青旅、自驾营地等，完善丰富旅游住宿载体。推进完善县市旅游集散中心和游客服务中心，建设全州旅游交通标识导览体系。争取到2025年底，创建五星级酒店2家、四星级酒店15家、三星级酒店25家，创建国家级乡村旅游重点村5家、自治区级乡村旅游重点村10家，新建/改扩建旅游厕所500座。

强化发展智慧旅游服务。结合“爱昌吉”APP建设，实施“手游昌吉”智慧文旅重点工程，通过推出“六觉”体系（视觉、味觉、听觉、触觉、嗅觉、感觉），实现一部手机浏览昌吉全貌和文化旅游信息咨询，串点成线、连片成面。重构全州文旅消费服务体系、支付方式，引入刷脸入园、扫码识景、AI智能、无感支付等工具，实现主客共享的一脸一码游全州旅游体验新模式，全面提高文化旅游产业发展的科技含量，推动文化旅游产业转型升级。加强智慧文旅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智慧景区、智慧酒店、智慧乡村旅游点、智慧文旅小镇、智慧博物馆等一批重大基础设施数字化工程，落实疫情防控“限量、预约、错峰”要求，配合自治区文旅厅加快州内重点景区智慧旅游建设。争取到2025年，打造智慧旅游景区示范点30个。

专栏 2：全州文化旅游重点项目

- 1.旅游空间布局重点项目：石玛兵地融合发展试验区军垦文旅示范项目、阜康市上户沟乡南部山区九龙谷景区开发项目等。
- 2.打造知名旅游产品：北庭故城国家级5A景区建设、国家农业公园景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湿地公园景区国家级生态旅游示范区、天山廊道世界遗产旅游风景道文化驿站、胡杨林景区、江布拉克景区汉疏勒城遗址公园、江布拉克天文小镇、鸣沙山沙漠公园、天山木垒 中国农业公园等项目。
- 3.旅游基础设施重点项目：昌吉州旅游风景道公共服务配套设施及建设、新疆天池景区旅游基础设施（二期）、江布拉克景区道路沿线护坡建设、康家石门子景区配套设施、百里丹霞景区基础设施、呼图壁县葡萄酒谷景区基础设施、木垒县水磨河避暑休闲旅游度假区基础设施、农业园区博览园旅游配套设施等项目，各市县旅游集散中心及配套设施，旅游电商富民建设、文创基地、城市慢行绿道等。
- 4.文化旅游融合发展重点项目：北庭故城项目，《重回北庭》《疏勒城保卫战》演艺、北庭文化创意产品研发中心、“庭州学”论坛、丝绸之路沿线故城文化展、昌吉州“天山画卷”系列主题精品文艺创作工程，奇台县文化产业基地建设工程。
- 5.产业联动发展重点项目：旅居车自驾车营地项目，准东工业旅游项目，国家农业公园建设项目等。

三、现代物流

围绕乌昌石都市圈和丝绸之路核心区建设，发挥昌吉州区位优势 and 通道优势，强化现代化综合交通体系建设支撑，构建公路、铁路、航空为一体的立体化物流体系。完善专业物流园区基础设施配套，加快物流产业模式创新，建设和完善服务乌昌石都市圈、辐射全疆、链接全国的仓储物流基地和区域分拨基地。积极推进多式联运和冷链物流、仓储物流、保税物流协同发展，将昌吉州建设成为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的重要物流枢纽。争取到 2025 年底，A 级物流企业达到 10 家以上，打造成为自治区快捷物流配送中心和战略物资保障中心。

战略布局仓储物流。重点规划建设一批立足乌昌石、辐射全疆、服务中亚的分拨仓储中心、冷链仓储中心、物资储备库、期货交割仓库等集中式仓储载体。抢抓国家能源安全、粮食安全等建设机遇，做好国家成品油战略能源储备基地和天然气战略能源储备基地建设和配套产业延伸工作。通过仓储带物流的模式，建设立足乌昌石都市圈、服务北疆、辐射全疆的物流连锁配送网络，重点发展电商物流分拨配送、工业品原料及零配件分拨配送、生活用品分拨配送，完善以县市分拨配送中心、乡镇配送中心、村级配送点为核心等县乡村三级物流服务体系。

升级发展分拨配送物流。围绕构建乌昌协同一体的物流连锁配送网络，重点发展以物流企业供应链管理服务、零库存管理服务为核心的分拨配送物流，提升全州物流企业物流配送精细化水平，打造乌昌地区生产性和生活性物流分拨配送中心。积极培育专业化、社会化的大型物流企业，大力引进 A 级以上

物流企业。加快构建县市云仓、县市分拨配送中心、乡镇配送中心、村级配送点等县乡村三级物流服务体系，加强综合性、专业性分拨物流公共信息平台 and 货物配载中心建设，加快推动立足乌昌石都市圈、服务北疆、辐射全疆的电商物流分拨配送、工业品原料及零配件分拨配送、生活用品分拨配送中心建设。

积极推进保税物流。抢抓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建设及新疆推进自贸区建设战略机遇，前瞻布局一批保税仓库、海关监管仓库、保税货物加工区。谋划乌鲁木齐国际陆港区（昌吉分港）、昌吉临空经济区（空港物流园）等重大项目建设，争取设立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和昌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综合保税区。瞄准州内煤电煤化工、机电装备、有色金属冶炼、硅基新材料等大宗商品以及农副产品、苗木花卉、纺织服装、新型建材等特色产品出口，进一步完善大宗货物仓储、检验检测、结汇银行、保险公司、货运代理等功能设施，为大宗工业品进出口提供便利服务。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经贸合作，吸引跨国物流企业在昌吉设立跨境转运中心，支持面向中亚、蒙古及中东、欧洲的跨境物流配套服务集聚发展。

大力发展多式联运。围绕铁路、公路、航空等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加快建设大型货运场站、集装箱多式联运中转站和连接各种运输方式的转运设施，提高物流设施的系统性和兼容性。大力发展集装箱、甩挂运输等方式，加快构建铁路、航空、公路等多种运输方式货运换装无缝衔接立体物流网络。抢抓地窝堡国际机场物流功能外溢机遇和州内通用机场建设机遇，推动空港物流与快递物流、冷链物流等协同发展，完善航空物流产

业链。深化物流企业合作，积极联动国内大集散中心和重要港口、机场等，建立公铁空多式联运体系。加大出疆特色产品的补贴力度和范围，推动昌吉特色产品出疆成本进一步降低。加快建设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阜康市、呼图壁县等运煤廊道，实行联合一贯制运输，推进大宗物资和高风险高污染品运输“公转铁”。

重点发展冷链物流。构建完善安全高效便捷的冷链物流体系，积极推动昌吉州畜牧产业、奶制品、农副产品精深加工产品“走出去”，加快农产品分级、包装、预冷、低温初加工等设施建设，打造一批冷链物流基地；鼓励大型肉类、乳制品、农副食品产业化龙头在具有规模的主要产区和生产基地就近建设冷库。加强面向城市消费、大型住宅区的冷链配送设施和冷链物流服务网点建设，鼓励县市商场、超市和农产品贸易市场提供冷链终端存储服务，推广高性能冷却冷冻设备应用，提高冷链利用效率和中转效率，实现“最初一公里”和“最后一公里”的安全物流配送无缝衔接。

加快智慧物流平台转型。推进物流设施和服务的全流程绿色化、智能化、标准化、一体化提升改造，加快发展智慧物流新业态。对接引进与 5G、大数据、人工智能相关的智慧物流技术服务供应商，鼓励加快北斗导航、AGV 搬运机器人的部署和应用，推进物流产业信息化、系统化、智慧化发展。积极发展供应链一体化、供应链库存管理、线边物流等延伸服务，将昌吉州打造成为北疆集物流控制、信息、结算、专业服务于一体的物流供应链服务中心。争取到 2025 年底，建成 1 家以上全流

程信息化智慧物流园区，互联网平台交易额达到物流业增加值的 20%以上。

专栏 3：全州现代物流重点项目

中疆昌吉物流货运周转基地三期项目、准东久康现代农产品物流港项目、炬申准东陆路港项目、蛟峰空港物流园建设项目、新疆棉花仓储物流交易中心项目、乌拉斯台口岸双边贸易市场建设项目、富美国际家居建材物流园二期建设项目、智慧物流基地项目、新疆老龙河西瓜交易市场建设项目、昌吉市一九汇鑫仓储物流集散中心项目、北庭综合物流园仓储冷链物流配送中心建设项目、呼图壁县公路物流园建设项目、铁路物流园项目、高新区现代物流产业园建设项目、阜康市农产品仓储冷链物流配送中心项目、电子信息配件产业园项目、玛纳斯县冷链物流园区和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项目等。

四、商贸流通

依托乌昌石都市圈建设，发挥昌吉州旅游资源、区位优势，加快商贸转型，助推昌吉州打造新疆重要的物资集散地和商贸通道枢纽。推动城市消费载体提质升级，促进商贸流通模式创新，重点发展电子商务、专业市场、跨境贸易，创新发展新零售，鼓励在城市承载力基础上适当发展地摊经济、夜间经济。立足天山北坡经济带和乌昌石一体化，实现区域性生产、生活性服务需求，加快商贸、文旅、康养等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将昌吉州建设成为辐射北疆的区域性消费中心和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建设商贸物流创新发展示范区。争取到 2025 年末，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350 亿元以上，年均增长达到 6.5%以上。

优先发展电子商务。建设大宗商品电商平台，围绕粮食、煤炭、绿色农畜产品，打造以优势产业商品交易为核心、现代物流为支撑、金融信息等配套服务为保障的大宗商品交易电子商务平台。培育壮大农村电子商务，支持县（市）、乡镇、村电子商务服务中心（站）建设，打造一批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市）；引导农业经营主体对接生鲜电商、线上电商平台，尝试

短视频和直播营销、社群营销，扩大农产品销售。积极发展跨境电商，复制推广乌鲁木齐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经验，建设昌吉州跨境电子商务园区，促进跨境电商运营企业、服务企业以及相关要素资源集聚。拓展电子商务服务领域，鼓励发展生活消费品、生产资料、生活服务等类专业电子商务平台。以电子商务产业园区建设为中心，优化电子商务产业生态，大力培育电子商务示范企业，引进国内知名电子商务平台企业在昌吉落地。加快昌吉市电子商务集聚区建设，支持昌吉市创建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城市。争取到 2025 年底，电子商务实现网上零售额年均增长 10%以上。

积极发展新零售服务。重点应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在各县市大型商超建设消费大数据平台、精准营销服务平台、无人零售体验店、生鲜零售功能区，推广普及电子标签、消费群体画像、导购机器人等新零售场景应用。鼓励全州商贸零售商场引入直播经济、体验经济、网红经济等多种新模式，支持企业探索与短视频、流媒体企业试点合作，扩展线上产品宣传。

创新发展商贸服务。积极优化都市商贸，加快繁荣州内重点消费商圈，发挥昌吉市亚中国际广场、呼图壁万得国际商贸城、奇台天和国际商贸城、吉木萨尔北庭名街、阜康西域大巴扎等商贸项目的示范引领作用，推动城市消费载体提质升级，将汇嘉时代“庭州不夜城”、奇台古城商业街打造为城市消费新地标。聚焦文化旅游发展需要，推进特色街区建设，重点发展休闲购物、特色消费、文化创意类特色街区。补充完善社区商

贸，重点建设社区商业中心和邻里商业中心，有序发展临街社区商业，促进小店经济发展，打造“一刻钟便民生活服务圈”。加快发展农村商贸，合理布局村镇商业网点，推动乡村超市、农村电商服务站、快递物流网点为核心的村镇流通基础设施升级。争取到 2025 年底，培育电子商务示范村 30 个以上。

聚焦餐饮住宿新业态。围绕昌吉小吃街、昌吉市中山路汇嘉时代、昌吉市乐活小镇、吉木萨尔县北庭名街等打造优化一批集餐饮、住宿、商贸、休闲娱乐等多种业态于一体的城市服务综合体。制定昌吉州、县市餐饮品牌名录，围绕昌吉小吃街“中华小吃名街”、奇台县“中华美食之乡”两大国家级餐饮品牌，积极提升“新疆美食一条街”、“新疆餐饮名店”、“新疆名菜”等自治区餐饮品牌认证数量质量。壮大九碗三行子、油糕、火烧、丸子汤等地理标志餐饮，强化餐饮品牌标识。对接引进或培育共享餐饮、生鲜餐饮、连锁餐饮、网络配餐、中央厨房、主食加工、配送中心、娱乐餐饮、定制餐饮等餐饮服务新业态企业。根据全疆旅游业发展供给需要有序扩大酒店服务供给，积极引进高品质商务酒店、假日酒店及各类星级酒店，鼓励乡村发展“农家乐”与“民宿”经济。加大酒店企业、平台服务企业的安全、卫生和服务标准监管，提高住宿品质和服务品质。争取到 2025 年底，每个县（市）均形成 2-3 个特色餐饮服务集聚区。

做大特色专业市场。培育产业基地型龙头市场，重点推进昌吉市建设棉花交易市场，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硅基、铝材交易专业市场，高新区建设农业机械、装备制造交易市场，农业园区建设种业交易市场，奇台县建设石材交易专业市场，

玛纳斯县建设碧玉交易市场，呼图壁县建设苗木花卉交易市场，吉木萨尔县建设马铃薯、红花、白皮大蒜、南瓜子等特色农产品专业市场，木垒县建设鹰嘴豆、小杂粮等特色专业市场。支持专业市场拓展采购功能，建立集便捷采购、快捷结算、集运快运为一体的便利化贸易服务体系，吸引采购商建立以昌吉为基地、面向国内外的采购物流服务网络，打造全疆农副产品、大宗工业品的核心集散区、全疆一站式采购基地。

加快发展会展服务。依托新疆大剧院、新疆农业博览园等平台载体，抢抓全疆消费升级、贸易升级和开放升级机遇，积极举办、承办国际国内顶级品牌展会，提升昌吉州会展业辐射力。夯实现有新疆（昌吉）智慧农业博览会、昌吉汽车工业博览会等重要会展资源，高水平举办和承接中国科学院—新疆科技合作洽谈会、中国（新疆）苗木花卉博览会、中国新疆（昌吉）种交会、昌吉农机装备展销会等展会，打造多个“生根型”专业展会名片。充分发挥会展活动的聚合效应和引擎功能，抓住与会展企业对接机遇，进一步增强产业会展的招商合作、贸易促进、行业交流推介等功能，实现以展会商、以展招商。深化同国际国内会展企业、机构和组织的合作，集聚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和市场活力的会展业主体，扶持一批国内外知名会展企业落户昌吉。鼓励发展与会展相关的中介服务业，逐步建立起涵盖专业会展组织、会展策划、设计搭建、展品物流、广告宣传、会务服务等会展产业链企业集群，形成“展、会、节、赛、演”有机结合的“大会展”格局。

积极发展对外商贸服务。围绕特变电工等龙头企业境外工程承包的引领作用，加快推动扩大对外开放服务。积极打造综合服务信息平台，优化企业在报关、物流、退税、结算、信保等流程中所需的综合服务业务，促进自治州外向型经济发展。

专栏 4：全州商贸流通重点项目

- 1.电子商务类：重点发展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昌吉高新区“西部电商汇”电子商务产业园项目、吉木萨尔县电商产业园项目、玛纳斯县特色农产品外销（电商）平台建设项目等。
- 2.专业市场类：重点建设准东开发区机电市场项目、准东开发区汽车交易市场项目。
- 3.餐饮住宿新业态项目：重点打造昌吉市昌吉特色的美食街（城）项目、玛纳斯县红酒酒庄美食城项目、呼图壁县健康养生餐饮街区项目、奇台县旱码头美食城项目、吉木萨尔县北庭特色美食文化街区项目、木垒县哈萨克族文化美食街项目等。

五、金融服务

积极推进昌吉州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重点打造全疆的资本集聚区、活跃区、创新区。拓展融资模式，加快企业对接多层次资本市场，大力支持金融服务集聚发展，加大“引金入昌”，积极通过科技金融、产业投资基金、债权融资等方式，拓宽小微企业、民营企业融资渠道，建立健全多元化现代金融服务体系，为全州实体经济发展提供有力支撑。争取到 2025 年底，全州金融业增加值达到 120 亿元以上，占 GDP 比重达到 8% 左右。

打造全疆绿色金融标杆。围绕国家级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灵活运用绿色信贷、债券、股票、基金和保险等绿色金融产品，促进绿色资金对绿色示范项目的支持保障力度，形成一批可复制推广的绿色金融改革创新昌吉模式和昌吉经验，在全疆形成服务标杆。建立昌吉州重点绿色示范项目库，筛选“绿色能源、绿色建筑、绿色交通、绿色农业、绿色旅游”五大

领域重点示范项目和重点储备项目，采取示范引领、以点带面的方式进行绿色金融支持。推动发行绿色金融债券和绿色地方政府债券，为昌吉州污水处理、垃圾处理、节能减排、生态治理恢复和基础设施建设等绿色项目提供服务和支撑。积极开展碳账户试点，帮助工业企业进行技术改造。落实绿色金融激励政策，引导和鼓励金融机构创新绿色金融产品，加大绿色信贷投放，降低企业融资成本，防范绿色金融风险，提高绿色金融服务绿色实体经济能力。

有序发展现代金融。积极引进已在辖内开展业务但未设立机构的银行入昌设立分支机构，稳妥推进昌吉市榆树沟镇民心农村资金互助社改革。大力发展非金融机构，争取引进和聚集证券、保险、信托投资、基金管理和风险投资公司的区域性总部，完善全州金融产品供给能力。加快金融租赁公司建立步伐，支持大型企业集团在本州设立财务公司，发展汽车金融公司、第三方支付产业等新兴金融服务机构。鼓励支持外资金融机构、持牌类金融机构、新型金融机构和各类投资型企业来昌吉州开展相应的业务。争取到 2025 年，吸引 1-2 家基金公司进驻本州，5 家以上股份制商业银行和股份制保险公司落户昌吉。

提升发展产业金融。鼓励金融机构深耕本州林果、棉花等特色农产品企业以及农村合作企业，推动农产品保险业务，将特色农产品纳入保险范围。发挥农商行面广点多、熟悉地方企业的优势，积极响应国家支农政策，大力推行畜牧业农户贷款改革。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围绕全州制造业新型产业链和创新链，加强对信息技术、新材料、装备制造、节能环保、生物技

术、煤化工等重点行业的专业化支持，不断提高制造业企业融资获得率。支持金融机构围绕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昌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三大产业平台的重点项目，创新融资策略，推广项目融资、票据保贴融资、知识产权抵押融资、保单融资、仓单质押融资、股权质押融资、应收账款质押融资等业务。

强化金融科技服务效能。推动金融科技与全州金融服务业相结合，重点鼓励金融机构将移动互联网、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融入到服务中小企业金融活动中，简化金融服务流程，扩大金融服务范围。鼓励金融机构通过金融科技技术提升信息采集效率，简化金融交易中审批等环节，形成智能化、自动化的审批流程。鼓励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加强金融科技在信贷服务中的应用，加快推广“移动办贷”、“信贷工厂”等数字普惠金融服务，大力推进“自助式”贷款服务模式，扩大金融服务覆盖面，提升金融服务效率。

优化资本市场配套服务。建立适应创新规律的金融服务体系，大力发展创业投资、天使投资和多层次资本市场，建立引导各类资源向创新集聚的政策机制。发挥昌吉州立信投资引导基金公司作用，把政府直接投资项目转变为引导社会资本投资，按市场机制选评项目、投资项目和管理项目，提高政府对重点产业企业的扶持质量和效率。鼓励有条件的县市按照“政府主导、部门联动、银行参与、封闭运行”的原则设立过桥基金，为资金出现暂时周转困难、金融机构授信续贷的中小微企业提供短期续贷周转，缓解企业融资压力，促进企业健康发展。整合国有

融资担保资源，设立完善州县两级融资担保体系，充分发挥政策性融资担保公司功能，推动建立政银担三方共同参与、可持续运行的风险分担模式，将现有融资担保公司纳入再担保体系。依托新疆股权投资服务中心，建立市场化筛选和培育上市后备资源工作机制，充实完善上市企业后备资源库。重点培育和服务现有龙头企业上市。

六、专业服务

围绕昌吉州产业转型升级和科技发展的需要，依托重点产业平台发展特色科技服务，丰富科技配套，集聚创新要素。通过专业服务更有效地补短板、调结构、激活力，推动昌吉州新旧动能转换，实现产业转型升级。

加快发展农业服务。围绕国家乡村振兴战略和三农工作部署，增强服务业对全州农民致富、农业增效、农产品畅销的支撑引领能力。依托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促进传统农业向智慧农业转型，发展农业大数据分析、农林畜牧监测监控、农业质量追溯等新型农业生产管控服务，瞄准种植业、畜牧水产养殖业、特色林果业、农产品加工等多个领域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引育疆内外优质企业，开展先进适用技术服务、集成示范推广服务，促进农业的应用和成果快速转化。支持各类提供社会化服务的农民专业合作社打造为农服务综合平台，为农民提供集中育苗、农资销售、技术培训等系列化服务。积极推进线上农业服务，开展牛羊肉、奶制品、蔬菜瓜果苗木花卉等农林畜牧产品电子化交易，加快发展网上农贸、农产品品牌营销、电子商务配需、物流外包、农产品专利成果转化等服务。

积极发展检验检测服务。发挥昌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14 个“国检中心”及 3 个“区检中心”集聚优势，建设辐射服务中亚等“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检验检测认证高技术服务集聚区，扩建一批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农产品检测中心、计量中心。引进、培育和发展一批集计量、特检、质检、标准、编码、认证和相关延伸服务体系的骨干企业及机构。

培育节能环保服务。围绕国家碳达峰碳中和“3060”计划要求，强化节能环保服务对全州制造业绿色发展的支撑作用，鼓励引进专业节能环保服务机构，发展面向全州高耗能企业的合同能源管理、节能诊断、节能评估、节能技术改造咨询服务。围绕全州制造业转型升级，积极引进国内工业技术改造、供应链管理、工业数字化升级领域的服务商和供应商，优化制造业供给水平。

创新发展研发设计服务。围绕全州煤化工产业、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硅基材料、输变电装备、绿色食品、纺织服装、新型建材等“十四五”高端延链主导产业方向，汇聚研发设计创新资源，加大研发设计对产业创新的支撑作用。支持企业联合高校、科研机构打造新型实验室体系、产业创新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鼓励社会力量兴办新型研发机构，提供需求分析、创新试验、原型开发等服务。

聚焦发展供应链管理服务。以保障全州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为目标，探索供应链管理的增值服务模式，发展供应链管理专业化服务。鼓励引进专业供应链服务提供商，优化整合物流资源，与第三方物流企业开展外包合作，发展零库存管理、

生产线边物流等新业务。鼓励现有制造业企业推进供应链管理智能化改造，推广标准装载单元，形成高效协同、弹性安全、绿色可持续的智慧供应链网络。

优化发展创业孵化服务。以昌吉市为中心聚焦发展双创服务、研发设计服务、知识产权服务、科技金融服务等城市科技服务业态。大力发展创业孵化、技术咨询以及各类精准扶持创业项目，构建专业创新创业服务体系。培育技术转移服务机构，引进专利代理、财务管理和科技中介，构建“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园区”一体的创业孵化链条，促进产业资源、创业资本、高端人才等创业创新要素和各类服务向创业平台聚集。争取到 2025 年底，组建新型研发服务机构（创新联合体）15 个，技术市场服务成交金额达到 5000 万以上。

多元发展商务服务。坚持市场培育与政府引导相结合原则，丰富全州商务服务内容，积极引进国内外咨询评估、法律服务、会计审计、信用中介、勘察设计、人力资源、税务公证、品牌运营、知识产权等服务企业的地区总部、分支机构，引导服务机构向专业化、规模化、集聚化发展，提升高端商务服务业对全州现代服务业的支撑带动能力。依托楼宇载体引企引智，全面推动商务服务规模扩大、比重提高、结构优化。

七、健康体育

围绕促进民生改善和培育新兴消费两大需求，积极实施健康昌吉行动，强化医养结合，推动健康服务向精细化、品质化方向发展。打造特色冰雪体育服务，推动昌吉州积极主动融入创建中国（长白山脉—阿尔泰山脉）冰雪经济高质量发展试验

区，积极打造冰雪运动赛事基地、培育冰雪体育全产业链，助力全疆冰雪经济做大做强做优。

加强医疗服务供给。深化综合医改建设，建设昌吉“一主一次”诊疗服务中心，逐步构建州、县、乡镇(街道)、村(社区)四级医疗卫生资源和服务。实施因地制宜的分级诊疗政策，推动医疗质量管理相关制度落实。引导三级公立医院，逐步减少普通门诊，重点发展危急重症、疑难病症诊疗。推进合理用药，保障临床用血安全。加强公立医院临床重点专科建设，推进疾病诊断分组，提升疑难复杂疾病诊治水平。鼓励公立医院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医生到县级及以下医疗机构多点执业。鼓励社会资本在昌吉州建设各类特色专科医院、妇女儿童专科医院、中医馆、特色专科诊所等，形成以公立医院为主体，多种体制医疗服务机构共生并存的和谐体系。大力引进先进影像云诊断(AI检测)、第三方医学检测、云医院、在线诊疗等新业态新模式，提升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

提升发展康养融合服务。支持养老服务与文化、旅游、餐饮、休闲、体育、教育、健康、金融、地产等行业融合发展，创新和丰富养老服务产业新模式与新业态，拓展旅居养老、文化养老、健康养老、养生养老等新型消费领域。培育和引进国内能开展健康评估、就医指导、健康档案管理、心理咨询、食疗建议等业务的健康风险管理机构。推进昌吉州“医院+体检机构+养老社区”的康养服务产业园、昌吉市三屯河康养示范城项目建设，开展多层次、菜单式健康养生服务。提升居家社区养老品质，强化养老机构服务能力，推进医养有机结合，加快建

设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的多层次康养医疗服务体系，设立老年护理院、康复院、长者之家，提供“医养一体化”综合服务。

积极发展体育服务。充分利用好天山天池国际滑雪场国家级训练基地、北京体育大学冰雪运动学校雪上分院的优势，积极承办国际级、国家级重大体育赛事，扶持冰雪健身休闲项目，打造品牌冰雪运动俱乐部、高端品牌赛事活动。围绕昌吉州文化体育活动场馆等重大体育设施建设项目，积极举办、承办全国、自治区重大体育赛事或体育活动，传承发展少数民族特色体育运动，促进体育赛事和体育产业协同发展。坚持围绕“一乡一品牌、一县多品牌”的发展战略，将参与性强、趣味性浓、观赏价值高的赛事组织引入乡镇（街道）、行政村（社区），打造和培育一批特色群众体育活动品牌。大力发展骑行、徒步、游泳、球类等日常健身活动，培育登山、垂钓等具有消费引领特征的运动项目。鼓励各县市根据自身条件发展冰雪体育服务，实施群众冬季运动推广普及计划、自治区“天山之冬百万青年上冰雪”计划，推进冰雪运动进景区、进商场、进社区、进学校，打造品牌冰雪运动俱乐部和品牌特色赛事。争取到2025年底，力争每个县（市）至少有3个以上群众体育服务品牌，每个乡镇至少有1个群众体育品牌。

加快发展社区家政服务。提升和完善公共服务承载力，积极探索建设各类社区公共服务聚合体、社区家政服务平台，推动社区家政服务线上线下相融合。重点发展家政服务、日间照料、病患陪护等综合性家庭服务，培育发展家庭配送、家庭教

育等个性化家庭服务，促进家政服务提质扩容。完善家政服务标准体系，加强家政服务标准的实施监督，规范、改进、提升家政服务品质。加强家政服务技能培训，支持全州有条件的高校、职业院校开设家政服务相关专业，积极招引和培育优质社区家政服务企业和社会组织，促进家政服务多样化、规范化、专业化发展。

第四章 实施六大工程，构建服务业发展新举措

围绕发展目标和产业重点，推动服务业发展动力和发展方式转变，重点实施服务业发展“六大工程”，加快推动服务业做大总量、做优布局、做高能级、做新业态、做高质量，实现服务业高质量发展。

一、服务平台建设工程

打造“1123”现代服务业空间发展布局。围绕全州各县市“十四五”总体定位要求，充分发挥现有基础优势，承载现代服务业产业发展，重点构建“融一圈，造一核，延双翼，拓三区”的空间发展战略格局：

——融一圈。围绕服务首府、融入首府，加快推进乌鲁木齐都市圈与文化旅游、现代物流、商贸流通相关的流量经济融通环节和软件技术服务、检测认证等专业服务集聚，全力配合乌鲁木齐与周边城市提供优质生产性服务和生活性服务，打造乌鲁木齐都市圈生产性服务承接中心、慢生活体验目的地。

——造一核。充分发挥昌吉市州府地位和国家“智慧城市”

建设试点优势，重点围绕文化旅游、现代物流、商贸流通、金融服务、健康体育等领域，推进信息技术在全州现代服务业各领域融合创新应用，建设文化旅游之都、宜居创业之城，商贸物流中心，打造昌吉州现代服务业创新核心区。

——延双翼。基于昌吉州东西两翼产业布局，在西翼三县市（昌吉市、呼图壁县、玛纳斯县）和在东翼四县市（阜康市、吉木萨尔县、奇台县、木垒县）引导发展七大重点不同的侧重领域。

——拓三区。围绕昌吉州三大国家级平台（新疆准东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昌吉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培育发展各类检验检测服务、节能环保服务、研发设计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等制造业，并根据各专业园区现实需求布局创业孵化服务、商业服务等。

分类建设一批服务业重点载体。推进服务业集聚载体的分类认定，打造一批综合性、主题性的服务业集聚标杆承载平台。按照旅游类、物流类、商贸类、综合类四类开展全州服务业集聚的摸底、认定工作。支持各县市、园区通过城中园、园中园、景中园等方式，建设服务业集聚区、物流园区、专业市场、文化园、专业基地、产业社区、农业综合体、服务业综合体等集聚载体。同时优化昌吉市及各县区楼宇布局，推进楼宇整顿和规范，打造一批重点楼宇和特色楼宇。

招引落实一批服务业重大项目。强化项目谋划和精准招引，建立全州服务业重大项目库和重点行业项目清单，形成竣工运营一批、重点建设一批、揭牌开工一批、引进签约一批、跟踪

盯引一批的重大项目推进模式，着力推进重大服务项目招引和建设。建立动态管理的服务业重大项目库，对纳入重大项目计划的服务业项目优先保障用地需求。完善服务业项目追踪服务和监督考核机制，协调推进重大项目落地见效。力争每年开工建设投资亿元以上服务业项目 20 个左右。

二、服务融合创新工程

培育智慧化融合服务新业态。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在服务领域融合应用，提升服务业数字化、智能化、个性化、多样化发展水平，培育新兴服务业态。实施智慧昌吉应用工程，推动信息技术在教育、健康、文化、交通等民生公共领域的融合应用。培育发展数字贸易、智慧文游、智慧医疗、智慧物流、新零售、数字文创、智慧教育、智慧交通、数字会展等融合型、平台型、创新型服务业态。重点支持发展面向中小企业服务的综合性和垂直行业电子商务平台，打造一批旅游、农产品、社区生活等行业电子商务平台，建立一批特色电商园、电商镇、电商村。

推进服务业内部融合发展。顺应产业融合、消费升级、生产生活多样化趋势，推进服务业内部交叉渗透和资源整合。大力推动以六次产业为核心、乡村休闲旅游为带动的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大力发展融合型、创新型服务业态，重点推动“旅游+”、“健康+”、“文化+”、“科技+”、“金融+”、“物流+”、“商贸+”、“网络+”、“生态+”等“加”产业和业态的创新融合发展。

推动服务业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围绕电力装备、煤化工、煤电冶、光伏新能源等垂直领域加快推进工业互联网和工业大

数据平台建设，积极推动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体系二级节点落地，打造煤基全产业链新型信息化发展的全国标杆。依托领军企业整合带动中小企业，形成一批总集成总承包商、专业服务解决方案提供商。推动全州纺织服装、家居建材类企业等探索规模化、个性化定制服务，推动消费品工业服务化升级。围绕重点产业需求，加快发展科技研发、信息服务、检验检测、工业设计等高端生产性服务业，全面提升研发、设计、品牌、营销、结算等核心环节能级。

推进服务业与现代农业深度融合。瞄准镇村商贸流通、休闲旅游、农业服务等方向，赋能农业农村发展，助力“乡村振兴”。完善农业保险金融体系、人才科技体系。大力培育中央厨房、直供直销、加工体验等农业融合服务新业态。做精乡村休闲旅游业，做大庄园经济、农家乐、民宿经济。

强化区域服务业深度融合。围绕服务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和天山北坡经济带、乌昌石城市圈建设，深化区域服务业合作。建立健全“乌昌吐石克”跨区域旅游合作机制，联动整合开发环天山黄金旅游线、空中丝路主题旅游线、石玛兵地旅游线三条重点区域旅游线路。继续推进与阿勒泰两地五县区域旅游联盟的深度合作。推动区域物流融合发展，重点谋划乌鲁木齐国际陆港区（昌吉分港）、昌吉临空经济区（空港物流园）等重大项目，加快昌吉市、阜康市面向都市区的生产、生活性资料的区域分拨、配送、仓储、交易等综合物流园区载体建设。加强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第六师对接，谋划一批兵地融合服务业载体和项目。推动建立乌昌石会展业合作机制。探索

联合参展、联合办展、联合推广等合作新路径，探索以“一展两地”等方式联合开展大型展览、会展旅游活动。

三、服务能级提升工程

鼓励支持总部经济聚集升级。开展总部经济的规划研究，加强对总部经济发展的宏观指导。通过财税、土地、奖励、人才引进等相关政策支持，降低总部入驻成本，增强昌吉州对总部企业的吸引力。提升商务配套承载服务水平，加快写字楼、高档宾馆、会议展览等商务设施建设。围绕昌吉州优势资源、重点产业，推进总部经济基地建设，通过招商引资，培育引进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大企业、大集团投资昌吉，设立总部或区域性总部。发挥昌吉市区位优势，依托中央 CBD 商务区、和谐时代广场等优质楼宇载体，积极发展法律、金融、咨询、创投、电子商务、会议展览等生产性服务业，着力推进功能性总部创新发展。

数字化功能平台赋能服务升级。完善旅游信息服务体系，重点加快昌吉州智慧旅游大数据中心建设，推动重点旅游景区、接待中心免费 WiFi、5G 等通信覆盖，建设智慧旅游景区示范点和智慧乡村旅游示范点。加快建设仓储物流、物流枢纽平台和智慧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培育壮大新疆汇通互联、驼运宝等物流数据平台，构建智慧物流服务体系。抢抓“直播带货”的风口，打造集溯源直播带货、主播孵化基地、线下直播社群、智能云仓物流服务等于一体的网红直播基地。积极布局数字政务服务，基于全州统一的基础数据库，面向社会治理、自然资源、城市管理、交通管理等领域，汇聚整合其他业务部门关联数据，建成各

类主题数据库，为开展多部门联审联办和协同应用提供数据支撑。

打造产业服务高端平台助推服务升级。围绕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昌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等产业平台发展需求，加快建设集技术研发、工业设计、检验检测、知识产权、创业孵化等功能于一体的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加快整合集聚各类创新服务机构，开展关键共性技术攻关，建设一批“专、精、特、新”特色化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鼓励龙头企业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技术中心打造公共技术服务平台。依托平台加强高校、科研院所和大企业研发资源合作，培育新型研发服务组织，发展研发众包等新型研发服务业态。

创新消费供给引领服务升级。聚焦消费升级热点方向，强化体验消费、壮大新兴消费、提升数字消费、鼓励绿色消费、培育时尚消费、定制消费，有效提升现代服务供给能力和水平。积极引进国际国内知名品牌新疆首店、旗舰店、体验店和连锁店，培育“首店经济”。推动落实放心消费重点领域建设，推行无理由退货承诺，探索放心消费城市建设试点，切实打响昌吉“放心消费”品牌。

发展夜间经济推动体验升级。强化“2510”工程引领，推进头屯河廊道景观带、昌吉市中山路汇嘉时代、昌吉市香馕小镇、昌吉小吃街等夜间经济示范街区建设。重点发展夜购、夜游、夜品、夜健、夜娱、夜学六类消费融合业态。支持开展啤酒狂欢节、假期狂欢季、深夜购物不打烊、餐饮嘉年华、夜间市集、音乐节、灯光节等夜间促销活动，支持建设 AR/VR 创意体验中

心。做好主题夜市、美食节、小吃节等活动，大力发展夜间文艺演出、影视娱乐、文化休闲等业态，推出一批博物馆、非遗传承人工作坊等夜间旅游“打卡”景点。

完善惠民服务实现品质升级。推动资源统筹共享，加强“婴育、教育、就业、居住、文化、体育、医疗、养老、救助、交通、家政”等领域的公共服务供给创新，满足居民多层次、多样化民生服务需求。打造数字商圈、智慧医院、在线教育、社区智慧物流、社区生活服务等数字生活服务场景，重点培育发展医疗、社区、家政、教育、体育、健康等领域大型生活服务平台。大力推动吃住行及旅游、休闲等生活性服务在线化发展，推动社区商业发展线上线下、精细化定制、“微生活”、“云社区”等新型服务平台模式。

培育龙头企业带动服务升级。聚焦大企业培育，抓好大项目谋划，建立服务业骨干企业培育库，聚焦产业重点，梳理形成行业、县市和平台骨干企业、平台型企业库，形成对口服务机制，集中力量培育一批十亿级、亿元级骨干龙头企业。鼓励服务企业并购重组，积极推进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组建大型企业集团。围绕餐饮、酒店等领域重点支持和培育一批品牌化、连锁化和集团化企业。重点引进州外有竞争力的文旅、物流、商贸等大型服务企业落户昌吉。支持服务企业拓展经营领域，发挥平台型企业的引领作用，带动创新创业和小微企业发展，形成“平台+模块”产业集群。推动服务业在库企业质效提升，持续推动服务业“个转企”。引导重点加工企业和龙头农业企业剥离成立销售服务公司。支持以服务业企业创业为主体的

创业街区、小微企业园、创新服务中心建设，壮大服务业小微企业队伍，力争全州每年新增规模以上服务企业 10 家以上。“十四五”期间，每个县市建成 1 个以上重点特色街区和服务业类小微企业园区。

四、服务品牌建设工程

深入实施“文化润疆”工程。强化思想政治引领，加快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持续推进“中华经典诵读”、“广电精品润疆”、“网络视听作品创作”、“北庭学”研究等重点工程，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学校、进家庭、进社区、进头脑。推动中华文化元素和标志性符号进公共文化服务机构、进基层文化阵地、进 A 级旅游景区。建设一批具有中华文化特征和中华民族视觉形象的重点工程和服务品牌。

聚焦打造核心服务品牌。重点宣传打造昌吉旅游、昌吉物流、昌吉餐饮、昌吉康养等区域服务品牌，打响一批重点景区、主题园区、特色街区、特色农庄、旅游民宿品牌等服务业集聚载体品牌。重点做大“丝路庭州·昌盛吉祥”旅游品牌，做亮世界遗产旅游。重点扶持打造老字号、新兴餐饮、连锁餐饮等品牌，进一步打响“吃在庭州”美食品牌。重点打造“北疆物流港”的总体品牌，强化对各物流园区的品牌整合。重点打造“昌吉康养胜地”品牌。着力培育服务业驰名商标、著名商标，推进名店、名品、名人等品牌认定，服务业注册商标数年均增长不低于 10%。

专栏 5：昌吉州现代服务业品牌建设重点

1、旅游品牌：

- 总品牌：“丝路庭州·昌盛吉祥”旅游品牌
- 世界遗产：“天山天池”、“北庭故城”世界遗产
- 景区品牌：天山天池国际滑雪场、天山天池五江温泉度假区、努尔加国际滑雪场、

古海温泉度假区、天山百里丹霞景区、江布拉克景区

· 自驾品牌：“环游天山—千里黄金线”、昌吉州旅游风景道

· 周末游品牌：“丝路庭州嘉年华·昌吉周末快乐游”品牌

· 主题游品牌：康体养生游、冰火两重天、喜添年货游、寒假研学游、乡俗民趣游和民族团结游

· 旅游民宿品牌：杜氏养生小院、华兴悠游谷、奇台县腰站子村等

2、会展品牌：中国科学院—新疆科技合作洽谈会、中国（新疆）苗木花卉博览会、中国新疆（昌吉）种交会、昌吉农机装备展销会、昌吉州美食文化旅游节

3、美食品牌：奇台面、富硒菜、木垒羊、全麦餐、全羊宴、全凉食、九碗三行子等“吃在庭州”美食品牌

开展服务业标准化建设。积极引导服务企业开展国际、国内标准认定,完善服务业标准化管理相关制度,重点推进相关领域制度制（修）订、实施，推广信息、旅游、物流、金融、商贸、科技、康养等重点领域和新型业态服务标准。积极争取国家级、自治区级服务业标准化示范项目,形成一批服务业标准化示范单位。完善服务品牌培育和评价标准体系，加强企业服务品牌认证，引导服务业企业树立品牌意识，健全品牌营运管理体系。

加大服务业宣传力度。结合昌吉州产业特色和发展实际，制订特色产业“十四五”品牌建设规划和中长期品牌发展规划。继续推进州、县（市）、企三级捆绑营销，在国内主流媒体聚焦宣传“丝路庭州·昌盛吉祥”主题形象。创新运用各种新媒体传播和推广手段，探索 VR/AR 体验营销、综艺营销、LBS 精准营销、圈层营销、文创 IP 营销、事件营销、“网红+短视频+直播”营销、自媒体营销等文旅营销新方式和新手段。

五、服务设施强基工程

建设现代综合交通体系。抢抓自治区成为全国交通强国建

设第一批试点单位有利时机，聚力“两新一重”建设，主动融入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和乌鲁木齐都市圈建设，以乌鲁木齐为中心带动昌吉市、阜康市、奇台县同城化发展，辐射带动全州其他县（市）发展，积极推进兵地融合发展。打造“三横一纵”运输通道，构筑“两横两纵”高速公路网、“六横十纵十二连两环”普通干线公路网，实施铁路轨道建设提速工程和民航发展工程，实现城市轨道和机场建设零突破，形成“高品质”快速网、“高效率”干线网、“广覆盖”基础网。推进实施乌昌轨道、将军庙至淖毛湖铁路、乌鲁木齐至将军庙扩能改造铁路、G331线鸣沙山至乌拉斯台公路、车师古道 S239 线吉木萨尔至吐鲁番大河沿公路、准东（奇台）支线机场和准东五彩湾、木垒县、呼图壁县通用机场等一批交通建设重点项目，加快构建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进一步完善旅游、物流、商贸流通等集聚载体的公路、铁路等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重点推进旅游景区、交界区断头路的建设完善。围绕昌吉州重点农副产品和畜牧产品，积极壮大冷链物流、县市配送、夜间配送等物流配送模式，积极提升物流响应能力。

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抓住国家布局全国算力网络国家枢纽节点、实施“东数西算”工程的战略机遇，推进电信、移动、联通和天山电力数据中心项目建设，积极引进建设行业大数据中心。前瞻布局 5G 基站，鼓励建设企业网等非公共 5G 网络，加快建设千兆宽带网络，试点布局多功能杆、柱、桩、网等新型智能感知物联设施。推进文旅服务、医疗服务、科技服务、农业服务等领域信息共享平台、整合服务平台建设。围绕城市

品质提升和功能提升，积极补齐基础设施短板，强化充电设施、共享交通、智慧停车、换电重卡、新能源汽车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布局。加强商场、社区、楼宇等末端配送设施设备网络建设。鼓励引入北京、上海、广州等金融发达地区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为全州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和新基建发展项目提供资金支持。

加强战略物资保障设施建设。强化供应链风险预警，增强供应链弹性，保障重点领域关键产品和物资的供应，提高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严重自然灾害等事件的战略物资保障能力。加快推进中石油新疆油田呼图壁储气库调整工程，推进储气设施集约、规模建设，提升煤电油气储备能力。结合昌吉产业优势，积极与国内主要商品交易所、期货交易所合作，争取建设煤炭、铝材、PVC等大宗工业商品交易中心，提高大宗工业产品集散能力，打造全疆大宗工业物资保障中心。构建应急物资储备常态化机制，完善应急储备基地建设，适当扩大应急物资商品规模，动态调整储备商品品种，启动应急调控物资储备，打造全疆应急物资保障中心。

六、服务机制突破工程

深化改革和政策创新。推进服务业领域改革，着眼于体制突破和机制完善，不断解决制约服务业发展的深层次难题。积极推动信息服务、文化旅游、现代物流、电子商务等领域的改革创新。加大对现代服务重点领域的政策扶持力度，在用地、人才、资金等方面给予政策扶持和倾斜。抓住昌吉高新区建设乌昌石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机遇，积极推动检验检测认证、科

技金融、人才服务等高技术服务，支持新疆准东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昌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在重点产业领域引育科技型、创新型服务企业，加快推动科技服务的体制机制和政策创新。

稳步提升营商环境。加快推动放管服改革和电子政务系统建设，提升行政审批服务效率。进一步加强全州各级政府服务意识，探索建立服务业重点企业、重大项目、重要平台的专班专人服务机制，做好服务业发展“店小二”。推进服务业信用体系建设，加强政府、企业和个人信用管理，推动服务业发展与社会信用机制挂钩。创新产业监管体制机制，探索建立由产业部门、监管部门共同参与的协同管理机制。对服务业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实施审慎包容监管，支持企业创业创新和发展壮大，营造适宜各类服务业企业共同发展的生态环境。

创新招商体制机制。聚焦旅游、物流、金融、康养、商贸、信息服务等领域，重点策划包装形成一批重大服务业招商项目库，定期发布服务业投资指南和重点项目招商目录，聚焦珠三角、长三角、京津冀等经济发达地区，开展专场招商推介会和重点龙头企业点对点跟踪招商。创新主题招商、以商招商、产业链招商、应用场景招商、网络招商等招商形式，建立多部门会商，州县（市）两级协同，更加精准的招商引资机制。深化与福建、山西等对口援疆省份的服务业合作，加大“引企入昌”、“引客入昌”力度。加强与福建、山西等对口援疆省份对接，开展文化旅游、现代物流、专业服务、健康服务等领域专项招商活动和点对点对接活动，吸引对口援疆省份的服务业企业来昌吉开展业务和投资。建立与对口援疆省份的旅游快速通道，吸

引援疆省市游客来昌吉旅游度假和消费体验。

第五章 强化五大保障，完善服务业发展新机制

一、强化组织领导

进一步强化昌吉州服务业发展领导小组对全州服务业工作的统筹领导，建立县(市)、园区服务业领导责任制，强化州、县(市)、园区专门机构人员配置，提升管理服务能力。加强部门协同、上下联动，进一步形成统分结合、协调推进的工作机制，形成强大工作合力。完善全州各县(市)、园区协同机制，在重大项目招商、重点产业扶持方面共同发力。强化组织领导，明确州直各成员单位职责分工，促进各部门相互间协作与配合。

二、加强统计监测

加强对行业运行情况的监测分析，逐步形成年度、季度相关统计信息和监测分析报告发布机制，为各级党委和政府提供真实有效的决策依据。强化服务业统计工作，完善第三产业统计指标体系，做好统计调查，加强数据跟踪监测。建立健全服务业单位名录库和信息资料库，建立健全服务业动态监测、预警、预测、形势分析和信息发布等工作机制。强化部门间协调配合，建立健全部门统计信息共享、应用机制。

三、加强工作考核

建立健全服务业综合考核体系，实行第三产业发展年度目标和重点工作责任分解制度，建立量化目标和工作任务相结合的差异化考核，将考核结果作为评价各级领导班子的重要依据。

完善服务业项目追踪服务和监督考核机制，协调推进重大项目落地见效。发挥社会组织在行业自律、服务、协调和监管方面的作用。

四、加大要素保障

落实“项目跟着规划走、要素跟着项目走”机制，优先保障重大平台、重大项目和重点企业所需要素资源。强化土地保障，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前提下，创新用地供给方式，探索增加混合产业用地供给。强化资金保障，积极争取并落实好国家、自治区有关服务业发展的扶持政策，争取相关引导资金和专项发展资金，谋划设立昌吉州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引导社会资本围绕服务重点领域成立风险投资基金、产业基金。引导和鼓励金融机构加强对服务企业信贷支持，引导扶持优质服务业企业上市，积极探索解决服务业中小企业融资问题。

五、加强人才保障

围绕落实“博峰”、“庭州”人才计划，实施服务业领军人才、骨干人才引进和培育工程，研究制定服务业紧缺人才需求目录，大力引进和培养服务业高层次人才和实用型技能人才。充分发挥昌吉州本地高校、职业院校的带动作用，加快昌吉高新区新疆职教联盟示范基地建设。建立校企人才对接机制，加强校企合作共建人才培养基地、人才实训基地。落实子女入学、住房保障、税收优惠等人才保障政策。积极搭建人才流动服务平台，举办服务业人才专场招聘会。

